

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鞍重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27日，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总裁暨更换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28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现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，并于近日取得了鞍山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温家暖变更为何凯。除上述变更外，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4日